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的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4 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冯涛，男，195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学历，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主要工作经历：历任陕西财经学院系主任、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副院长、西安交通大学经济金融学院证券研究所所长，教授、博士生导师、西安市社科联副主席，陕西省中华外国经济学会会长等职务。现任陕西省政府决策咨询委财政金融组委员、西安市决策咨询委财政金融组组长；2023 年 2 月至今，任港股西部水泥（02233.HK）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4 年度，本人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参加股东大会和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4 年度任职期间，公司召开 2 次股东大会，本人均按时参加会议。

2024 年度任职期间，公司召开 9 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均按时参加会议，参与审议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的议案》《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4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等议案，本人积

极参与讨论，为公司决策提供参考意见，推动了公司规范运作。

2024 年度任职期间，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本人没有对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1、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人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2024 年度参加了 4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依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认真审议了《关于选举冯涛先生担任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增补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等议案。本人从公司战略发展需求出发，对候选人多方面严格评估，确保选拔的人员能引领公司稳健前行，经深入讨论，基于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作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2024 年共计参加了 4 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选举石宗礼先生担任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2024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的议案》《关于选举思奇甬先生担任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共 6 项议案。在会议中，本人与其他委员一起，结合行业趋势和公司实际，为公司战略方向出谋划策。

3、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身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2024 年本人共参与了 6 次会议。审议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议案，确保公司财务规范、内控有效。

在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中，本人始终保持专业、独立、负责的态度，充分发表意见建议，与其他委员密切协作，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和股东权益保障尽己所能。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履职情况

2024 年，本人亲自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次，会议严格遵循《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会议召开程序合法合规。本人认真审议了两项议案，一是选举冯涛先生为第六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集人及主持人，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二是审核《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针对关联交易事项，本人与其他独立董事共同核查了 2023 年度实际交易与预计差异的成因，认为 2024 年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经营需求合理预计，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情形，并要求关联董事在后续董事会审议时回避表决。两项议案均以 3 票同意全票通过，会议记录完整存档。作为独立董事，本人通过参与本次专门会议，切实履行了对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审查职责，推动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有效保障了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4 年，本人认真履行相关职责，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对公司内部审计机构的审计工作、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执行情况等进行监督；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工作的安排与重点工作进展情况进行沟通，积极助推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日常审计及年度审计中作用的发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从而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规范和有效进行。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24 年度，本人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内部控制情况、股东大会与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并提出改进和完善意见；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认真地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合计现场工作时间为 18 天。

五、保护股东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在公司治理方面，本人积极推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优化，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监督制衡作用。参与公司各项治理制度的制定和修订工作，从保障股东权益的角度出发，使公司的治理机制更加科学合理、规范有序，有效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在信息披露方面，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严格监督公司按

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进行信息披露。定期与公司董事会秘书及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人员进行沟通，了解公司信息披露的进展情况，对拟披露的信息进行认真审核，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在审核过程中，注重细节，不放过任何可能影响股东决策的重要信息，对于发现的问题及时要求公司进行整改，切实保障了股东的知情权；

3、在经营管理方面，本人密切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动态，积极了解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和市场变化情况。定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与管理层共同探讨公司在经营管理过程中面临的问题和挑战，并结合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提出了一系列切实可行的意见和建议，以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对公司提升经营管理水平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4、在重大事项的核查监督方面，作为独立董事，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过程中，充分发挥独立、客观、公正的监督作用。对公司介绍的情况和提供的资料进行全面、深入的审核，结合自身专业知识和行业经验，对重大事项进行独立判断，并在董事会决策中发表明确意见，为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有效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保障了股东的利益。

六、培训和学习情况

2024 年度，本人通过不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了对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社会公众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进一步提高了投资者权益保护的意识，切实增强了履职胜任能力。

七、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 1、未提议召开董事会；
- 2、未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 3、未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4、未依法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

八、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本人的沟通交流，及时向本人汇报公司生产经营、内控建设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积极为本人现场考察提供必要的条件和支持。公司对于本人的工作开展给予了充分的支持和配合，在重大决策方面充分尊重本人的独立判断。

九、2024 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4 年度，本人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重点关注了公司关联交易、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利润分配、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等可能影响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上述事项的审议、披露、实施的合规性以及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潜在重大利益冲突予以审慎的监督审查。

十、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4 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忠实勤勉义务，审议公司各项议案，主动参与公司决策，就相关问题进行充分的沟通，促进公司的发展和规范运作。

2025 年度，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更加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及发展情况。同时持续加强学习，积极参与专业培训，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和政策法规变化，为公司的合规发展建言献策，更好地维护公司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最后，衷心感谢公司董事会及经营层在本人 2024 年的工作中给予的积极配合与支持！报告完毕，谢谢。

独立董事：冯涛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